

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2 日取得《高新技术企业证书》（证书编号：GR201813000735），有效期三年。根据相关税收优惠政策，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减税手续后，在有效期内（2018 年至 2020 年）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，按 1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公司根据规定于 2021 年进行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资格申报工作，但根据公示的河北省 2021 年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，公司未被列入拟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内，即公司 2021 年度不能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，应按照 25%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。

鉴于公司 2021 年 1-9 月已按 15% 的所得税税率预缴企业所得税，因此需补缴 2021 年 1-9 月企业所得税额为 8,916.08 万元，占当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合并报表）比例为 5.47%。本次公司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认定，将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带来一定影响。以上数据未经审计，最终影响金额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。

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体系，形成持续创新机制，提升综合竞争力，通过不断的技术创新给公司带来核心增长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4日